

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 月 21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1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0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1564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5 月 20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00,064,900.25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通过重点投资于符合“数字经济”产业化方向的公司证券，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p>(1) 主题界定</p> <p>数字技术充分发挥海量数据和丰富应用场景优势，促进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促进了经济增长和全要素生产率提升，开辟了经济增长的新空间。本基金所投资的“数字经济”主题主要包括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p> <p>数字产业化，主要包括数字经济运行的基础设施以及在此基础上运行的应用和平台经济相关产业链。《纲要》指出要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聚焦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工业互联网、区块链、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和增强现实产业。本基金投资的基础设施行业包括电子、通信、计算机及在此基础上运行的起系统作用的基础性软件产业链；应用和平台经济行业包括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传媒。</p> <p>产业数字化，主要包括被数字技术深度改造升级带</p>

	<p>来的产出增加和效率提升的传统行业。《纲要》指出传统行业应将数字技术运用于其采购、生产、销售和管理等各环节，打造新型数字化应用场景，包括智能交通、智慧能源、智能建造、智慧农业及水利、智慧家居。本基金投资的涉及产业数字化转型的行业包括电力设备、汽车、交通运输、机械设备、家用电器和服务于电子、通信、计算机及汽车行业的基础化工。</p> <p>(2) A 股股票投资策略</p> <p>本基金投资于符合“数字经济”主题的股票，将采用“自上而下”的方式挑选公司。在“自上而下”选择的细分行业中，针对每一个公司从定性和定量两个角度对公司进行研究，从定性的角度分析公司的管理层经营能力、治理结构、经营机制、销售模式等方面是否符合要求；从定量的角度分析公司的成长性、财务状况和估值水平等指标是否达到标准。综合来看，具有良好公司治理结构和优秀管理团队，并且在财务质量和成长性方面达到要求的公司才可以进入本基金的基础股票组合。</p> <p>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80% - 95%，其中，投资于符合本基金界定的“数字经济”主题的股票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数字经济主题全收益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20%+中债综合指数（全价）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p> <p>本基金可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如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将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p>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A	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5641	01564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06,603,566.78 份	493,461,333.47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0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A	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7,688,448.34	30,041,072.48
2. 本期利润	10,673,391.24	15,321,652.1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216	0.071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69,623,984.76	640,588,562.7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050	1.298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本报告中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 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9.35%	2.87%	10.50%	2.09%	38.85%	0.78%
过去六个月	69.28%	2.49%	30.49%	1.95%	38.79%	0.54%
过去一年	50.00%	2.41%	21.75%	1.63%	28.25%	0.78%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30.50%	1.96%	10.81%	1.30%	19.69%	0.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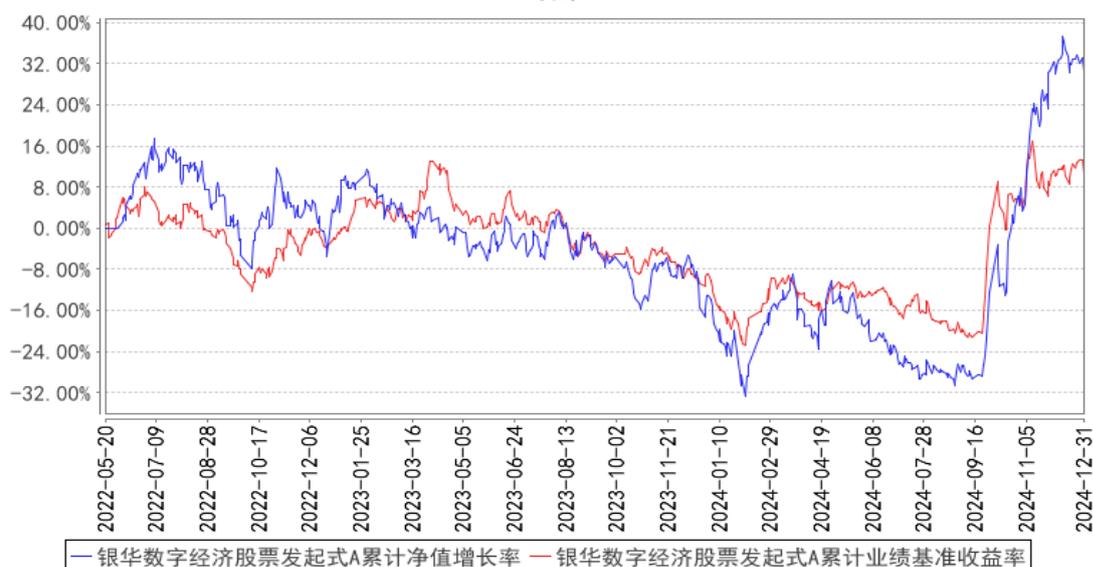
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 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49.27%	2.86%	10.50%	2.09%	38.77%	0.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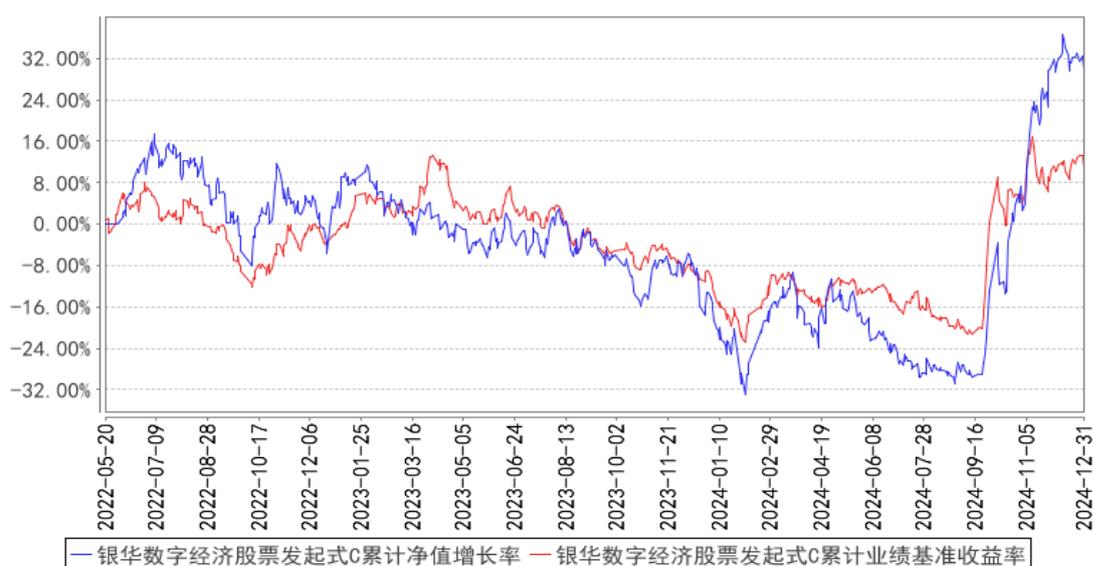
过去六个月	69.10%	2.49%	30.49%	1.95%	38.61%	0.54%
过去一年	49.70%	2.41%	21.75%	1.63%	27.95%	0.7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9.82%	1.96%	10.81%	1.30%	19.01%	0.6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图



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图



注：按基金合同的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80% - 95%，其中，投资于符合本

基金界定的“数字经济”主题的股票占非现金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晓川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2 年 5 月 20 日	-	8 年	硕士学位。2016 年 7 月加入银华基金，历任交通运输、煤炭、传媒行业研究员，投资管理一部投资经理助理，现任投资管理一部基金经理。自 2022 年 5 月 20 日担任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过去一个季度不同时间窗内（1 日内、3 日内及 5 日内）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从 T 检验（置信度为 95%）和溢价率占优频率等方面进行了专项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有 1 次，原因是量化投资组合投资策略需要，未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 年是 A 股市场信心修复的一年，24 年前 9 个月，市场对于经济担忧的情绪导致资金集中转向防御性资产，以银行/煤炭为代表的红利板块领涨市场，虽然指数层面表现较为稳定，但市场的赚钱效应整体较差。9 月之后，随着经济的刺激性政策逐步出台，市场对于经济的悲观情绪发生了扭转，回顾四季度，虽然指数层面只是小幅上涨，但市场总的赚钱效应有所提升。

展望 2025 年，市场关注的重点是综合考虑内生动能、外部冲击和政策应对，名义增长能否回升。我们相信在一系列政策组合拳的效用下，好的因素会逐渐积累，经济回升预期会逐步抬升。基本面的预期回暖，叠加债券市场收益率空间被进一步压缩，我们判断权益市场 2025 年或将迎来更多的资金青睐。

我们看好人工智能板块在 2025 年的表现。目前，人工智能是全球科技最大的浪潮，每一轮大的产业浪潮都会诞生一批牛股，2023-2024 年，受益于全球人工智能基建投资，涨幅较大的股票集中在算力产业链，从产业周期的角度看，我们认为 AI 终端/AI 应用/AI+ 是未来诞生牛股的方向。

在本基金将仓位主要集中在了科技行业中的优质公司。期待可以通过我们的努力，在 2025 年给投资人带来令大家满意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305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9.35%；截至本报告期末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2982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49.27%；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0.50%。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出现该情况的时间范围为 2022 年 5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1 月 6 日。由于本基金属于发起式基金，无需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815,705,066.90	80.79
	其中：股票	815,705,066.90	80.7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02,526.79	0.02
	其中：债券	202,526.79	0.0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7,753,728.22	16.61
8	其他资产	25,994,553.03	2.57
9	合计	1,009,655,874.94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741,726.63 元，占期末净值比例为 0.3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68,150,927.58	51.4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9,431,618.20	3.2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15,380,794.49	34.65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812,963,340.27	89.32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基础材料	-	-
消费者非必需品	-	-
消费者常用品	-	-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保健	-	-
工业	-	-
信息技术	-	-
电信服务	2,741,726.63	0.30
公用事业	-	-
地产建筑业	-	-
合计	2,741,726.63	0.30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692	达梦数据	150,472	54,838,015.68	6.02
2	689009	九号公司	1,104,863	52,480,992.50	5.77
3	300010	豆神教育	7,927,500	49,229,775.00	5.41
4	688208	道通科技	1,207,945	47,303,126.20	5.20
5	603986	兆易创新	439,000	46,885,200.00	5.15
6	688036	传音控股	484,106	45,990,070.00	5.05
7	000063	中兴通讯	1,138,100	45,979,240.00	5.05
8	603236	移远通信	665,300	45,533,132.00	5.00
9	601728	中国电信	5,936,800	42,863,696.00	4.71
10	600050	中国联通	7,954,700	42,239,457.00	4.6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02,526.79	0.0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02,526.79	0.02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40	24 国债 09	2,000	202,526.79	0.0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包括豆神教育（证券代码：300010）。

根据豆神教育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披露的公告，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

上述处罚信息公布后，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公司进行了进一步了解和析，认为上述处罚不会对投资价值构成实质性负面影响，因此本基金管理人对上述公司的投资判断未发生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余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92,994.4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6,755,903.6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145,654.9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5,994,553.0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A	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发起式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8,941,074.90	7,103,627.6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65,321,055.83	805,892,036.37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7,658,563.95	319,534,330.5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06,603,566.78	493,461,333.47

注:如有相应情况,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注: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报告期末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1,000.10	1.43	10,001,000.10	1.43	3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1,000.10	1.43	10,001,000.10	1.43	3年

§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41001-20241110	10,001,000.10	0.00	0.00	10,001,000.10	1.43

产品特有风险

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时,将面临本基金的特定风险,具体包括:

- 1) 当基金份额集中度较高时,少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其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 2) 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

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长期低于 5000 万元，进而可能导致本基金终止或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转型为另外的基金，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丧失继续投资本基金的机会；

3) 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4) 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基金为支付赎回款项而卖出所持有的证券，可能造成证券价格波动，导致本基金的收益水平发生波动。同时，巨额赎回、份额净值小数保留位数是采用四舍五入、管理费及托管费等费用是按前一日资产计提，会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

5) 当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 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接受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在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导致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 50% 的情况下，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所提出的对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被拒绝的风险。如果投资人某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导致其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 50%，该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可能被确认失败。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4 年 12 月 12 日披露了《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自 2024 年 12 月 12 日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机构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0.1.1 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件
- 10.1.2 《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10.1.3 《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10.1.4 《银华数字经济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10.1.5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10.1.6 本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10.1.7 本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10.1.8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0.2 存放地点

上述备查文本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本报告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及托管人住所，供公众查阅、复制。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

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yhfund.com.cn）查阅。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1 日